

济南网约车新政 2月起实施

车龄少于1年,驾驶员须有3年驾龄

□记者 刘紫薇

近日,济南市政府发布《济南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意味着济南版网约车规定正式发布,对网约车车辆、驾驶员、网约车乘客等进行规范,该《细则》自2018年2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19年1月31日。

《细则》规定,济南网约车必须使用本市号牌,车型为7座及以下,车辆购置税的计税价格高于11.5万元。另外,车龄从初次注册登记取得机动车行驶证之日起至申请日未滿1年,必须具备ABS防抱死制动系统和车身电子稳定控制系统以及前排座位

安全气囊和前后座安全带。

若想成为网约车驾驶员,车辆所有人须具有本市户籍或持有本市有效居住证,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取得相应准驾车型机动车驾驶证并具有3年以上驾龄;最近连续3个记分周期内无记满12分记录;而且承诺同时服务的网约车平台公司不

超过2家等。

自2016年11月1日之后,《细则》施行前,在济南市市区注册登记符合条件的车辆及驾驶员,若继续在济南市经营的,应在本细则施行之日起6个月的规范期内办理相关许可手续,逾期未办理的,则不能继续提供网约车服务。

首批共享汽车落地省城

每公里0.98元,停放车辆需到固定站点



济南首家共享汽车开始“试跑”。(企业供图)

□记者 刘紫薇

近日,济南首家本土共享汽车品牌喜尔客共享汽车开始试运营。该共享汽车采用了四门四座的北汽新能源车辆,目前投放了100辆,预计3月份投放量达到

600辆,在万达、奥体、机场、高铁站、和谐广场、洪楼商圈、泉城路商圈、大明湖景区等核心繁华区设立了近60个直营站点,满足用户的借还车需求。

截止到1月1日,试营业的5天时间,有560多个新用户注

册,订单超过400多个。

市民如何使用共享汽车?山东喜尔客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营运副总李波介绍,市民在使用该品牌新能源电动共享汽车时,需要先下载“喜尔客”手机APP,注册后缴纳1000元押金并上传

身份证、驾驶证等相关证件进行实名认证,即可查看就近租车站点,选择车辆,解锁后即可开始用车。

“停车要到固定站点,在站点可以进行充电。”李波强调,共享汽车不能随意停放,行程结束后,需将车辆驾驶至固定站点进行还车,可选择支付宝或微信等支付方式付费。

在收费方面,按照实际行驶里程(公里)+实际使用时间(分钟)的方式,每公里收取0.98元,每分钟收取0.1元,最低消费价格为5.94元。“前3个月为试运营期,优惠券会通过APP不定时发放。”李波说,市民预约用车至少提前15分钟。

若驾驶共享汽车出现违章或者事故怎么处理?李波介绍,根据用车时间以及违章时间段可以很精准地确定是哪个用户开车时出现的违章行为或者事故,违章罚款和修理费用需要用户自己承担,若用户不处理,就只能强制性扣除押金。

下一步,喜尔客共享汽车将陆续完成600辆供于运营的车辆的交付工作,争取在济南开设站点200个,建立充电桩站100个,充电端口500个。

山东首次举办 水浒专题书画展

为庆祝水浒研究会成立五周年,“忠义水浒-庆祝山东省水浒研究会成立五周年名家书画邀请展”于2017年12月31日在济南举行,这是山东省历史上第一次水浒专题书画展,此次画展共有108幅作品参展。

山东省水浒研究会是由山东省民政厅批准成立,由省内高校、研究机构以及各行业中水浒文化学者组成的省级社会团体。自2012年4月21日成立以来,以专业研究,推广水浒文化为己任,连年举办学术会议和其它学术活动,出版发表多种学术著作,主持省旅游局“水浒故里”学术考察项目等。

张成

寒假时间确定 中小学2月3日放假

记者从济南市教育局获悉,济南市中小学寒假时间确定。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寒假开始时间为2018年2月3日(腊月十八),寒假结束时间为3月3日(正月十六),第二学期开学时间为2018年3月4日(正月十七)开学。

高中阶段学校寒假开始时间为2018年2月10日(腊月二十五),寒假结束时间为3月3日(正月十六),第二学期开学时间为2018年3月4日(正月十七)开学。

记者 刘一梦 通讯员 李艳

济南轨通R1线 供电系统开始安装

3日,济南轨道交通R1线高架段成功组立接触网第一杆,这标志着R1线进站后供电系统安装阶段。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负责人介绍,R1号线供电系统施工包括接触网、变电所和环网电缆等系统安装。接触网系统是整个轨道交通供电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R1线隧道内采用刚性接触网悬挂方式,总共架设22.5条公里;车辆段及高架线路采用柔性接触网悬挂方式,共架设100.7条公里。

按计划,预计3月底车辆段试车线“电通”,9月底实现全线“电通”。

记者 郝小庆

济南“禁放”正式实施,3月2日前可到服务站进行置换 上交鞭炮可换生活用品

□记者 刘紫薇 通讯员 宋超

《济南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规定》已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市民若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燃放烟花爆竹将会受到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罚款。即日起,市民可到社区内

的服务站中将屯放在家中的烟花爆竹置换成生活日用品等。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环线以内,部分社区居委会设置了‘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志愿者服务站’,市民可到服务站将家庭剩余的烟花爆竹置换为锅碗瓢盆等生活日用品或纪念品。”工作人员介绍,即日起至2018年3月2日都可以进行上交和置换。

除了到服务站进行置换外,市民还可以将家中的烟花爆竹主动上交至周边派出所,济南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二大队大队长王殿波说,禁放烟花爆竹首日正值元旦假期,全市情况很好,未

发生一起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情况。

济南市公安局还发布了《济南市燃放、销售(储存)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办法》规定,举报燃放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的,可获得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的奖励,而所举报的运输烟花爆竹等违法行为涉嫌犯罪被立案侦查的,最高可获得一万元的奖励。市民可以通过拨打12345、110报警电话或者发送信函、传真等方式进行举报。

烟台经济适用住房 满5年可上市交易

1月1日,《烟台市市区已购经济适用住房上市交易管理实施细则》正式废止,购买经济适用住房合同签订日满5年的且取得产权证,购房人可上市转让经济适用住房。

根据规定,2007年11月19日以前销售并签订购房合同的经济适用住房,除正常税费外,由受让人按照成交价格的1%缴纳土地出让金;2007年11月19日之后销售并签订购房合同的经济适用住房,除正常税费外,由房屋权利人按照计税价格与购买经济适用住房价格差价的50%缴纳土地收益等相关价款。

据水母网

烟台职工医保新政执行 连缴6个月可享待遇,最高支付限额25万元

1月1日,《烟台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正式实施,新《实施办法》在原来的基础上对享受医保待遇的条件、统筹基金的最高支付限额、生育待遇享受条件等做出调整。

对于享受医保待遇的条件,原政策规定“新参保或重新参保的职工依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并连续缴费满一年的,按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满六个月不满一年的,按50%执行;不满六个月的,不予支付”。调整后放宽了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享受条

件,将连续缴费期限缩短为六个月,即新参保或重新参保的职工依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并连续缴费满六个月的,按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另外,新《实施办法》对最高支付限额进行了调整。烟台市原职工医保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为18.5万元。调整后规定,最高支付限额为25万元,在一个医疗年度内,统筹基金支付住院医疗费用、慢性病门诊医疗费用不能超过最高支付限额。

为适应职工异地生育的实

际需求,烟台市人社部门对异地生育有关规定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女职工经批准回原籍或异地工作到非定点医疗机构生育发生的医疗费用,按照4300元的定额标准享受生育医疗待遇。而对于省内跨地区职工生育保险转移接续的问题,用人单位应按照规定为职工连续足额缴纳一年以上生育保险费。

此外,新《实施办法》还将女职工孕产类疾病所发生的住院医疗费用纳入基金支付范围。

据胶东在线

山东15批次化妆品 防腐剂等超标

近日,山东省食药监局抽检了山东九鑫日用化工、山东美高斯化妆品等企业销售的面膜类、唇膏类、洗浴类、香水类等112批次化妆品。15批次化妆品不合格。

其中,山东九鑫日用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的满婷沐浴乳、满婷植物洗发露中的化妆品用防腐剂含量超标;青蛙王子日化有限公司生产的儿童沐浴露中化妆品用防腐剂含量超标;雅美化妆品有限公司生产的可婷花青素发用打蜡中芳香醇含量超标。对不合格产品,相关部门已经按规定进行核查处置。

记者 刘紫薇